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

洪 啟 鏞

0912220213

cshhung1949@gmail.com

壹、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的重要性

職業災害的發生，除將降低勞動生產力，影響國家經濟發展外，更使許多家庭遭受生離死別的錐心之痛，造成社會的不安與恐懼，故有效防止職業災害策略與思維是我國發展經濟中不可或缺的一環。

為消弭職業災害，在管理面上，每一事業單位應訂定一套完善可行包含緊急應變措施的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再按計畫徹底執行。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23 條規定雇主應依其事業規模、特性，訂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以執行規定之職業安全衛生事項。另不論就法規面或是實務面而言，事業單位為有效消弭職業災害，訂定一套完善可行的安全衛生管理計畫，乃為每一事業單位執行安全衛生工作重要的一環。

貳. 製作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應依據之資料

蒐集與辨識危害是從事安全管理之最初也是重要之前置作業，為避免危害認知不足而未能有效控制，而演變成災害或事故發生，以下資訊之蒐集係屬基本要項，其它仍應依職場與企業特性自行調整補充，資料蒐集宜由職安衛專業部門規劃與主導較有效。

一、職業災害統計分析資料

職業災害統計分析資料範圍除自身案例外，應包含國內外同業間重大案例，以達經驗學習之效，取得資訊至少應包含：

- (一)災害類型。
- (二)失能傷害種類。
- (三)媒介物。
- (四)受傷部位。
- (五)災害原因。此應包含：
 - 1. 不安全動作。
 - 2. 不安全設備、環境。
 - 3. 根本原因。
- (六)罹災者個人背景資料(如年資、年齡、能力、健康情形等)
- (七)作業條件與經過情形。

二、現場危害因素分析資料

現場危害因素可藉由自身安全檢查與安全觀察等方式收集，宜考量物理性、化學性、人因性、生物性及心理性等層面之危害，具體上至少應包含：

(一)能量危害

1. 機械能--(1)機械(2)器具(3)運動中物件(4)壓縮氣體或液化氣體(5)爆炸物(6)人體運動
2. 電能--(1)裸露導體(2)高壓電
3. 化學能--(1)酸(2)鹼(3)燃料(4)反應物質
4. 位能--(1)物體飛落(2)人體墜落
5. 熱能--(1)易燃物(2)可燃物(3)高熱物體
6. 輻射能--(1)雷射(2)微波(3)X 光(4)電磁波

(二)危害物質：指危險物及有害物

1. 易燃性物質--(1)固體(2)液體(3)氣體
2. 氧化性物質
3. 爆炸性物質
4. 腐蝕性物質
5. 毒性物質
6. 放射性物質
7. 致病劑
8. 粉塵
9. 缺氧

(三)不安全動作或行為

(四)不安全環境或狀況

(五)組織不良氛圍(員工認知、管理模式與互動流程
所可能產生之系統危害)

三、進入及離開事業單位之人員危害因素考量

(一)進入事業單位之危害因素

1. 承攬人及外來訪客對原事業單位環境、設備之不熟悉。
2. 承攬人及外來訪客對原事業單位安全衛生規定及工作守則之不瞭解。
3. 承攬人對共同作業協議組織會議決議事項及規定事項認知存有差異或不正確。
4. 未遵守作業限制之規定。
5. 承攬人攜帶有缺陷之機具、原物料進入原事業單位。

(二)離開事業單位之危害因素

1. 原事業單位製成之成品，對消費者構成危害。
2. 原事業單位之廢棄物，對百姓及環境構成危害。
3. 勞工離開工作場所所穿著之衣物對親朋構成危害。

四、各部門生產與安全衛生活動資料

(一)自動檢查

1. 定期檢查。
2. 重點檢查。
3. 作業檢點。
4. 環境測定。

(二)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定期會議。

(三)各部門安全衛生管理。

(四)工作安全分析與安全觀察。

(五)提案制度。

(六)安全接談。

(七)預知危險活動(KYT)。

(八)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九)健康檢查資訊。

五、 上期安全衛生管理計畫之檢討

檢討內容包含：

(一) 未完成項目原因之追究與補救辦法。

(二) 已完成項目之成效。

(三) 各部門執行情形與成效之評估。

(四) 尚須加強之項目。

(五) 應新增之項目。

六、其 他

除了上述資料應加強蒐集研究外，對下列相關資料亦應加以蒐集研究，以利訂出較完善且適合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

- (一)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新增修法令規章、規範。
- (二)新式設備、機具或工法。
- (三)國內外重大職業災害實例檢討。
- (四)中央主管機關頒佈之年度勞動檢查方針。
- (五)相關書籍、文獻、報章、雜誌等參考資訊。
- (六)優良事業單位之職業災害防止措施與推動做法。
- (七)公司內部管理與作業模式與程序。

參、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之架構及內容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應包括訂定之各項工作目標、期程、採行措施、資源需求及績效考核等具體實施內容。一般以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組織管理經驗(如職災統計)、法令規定、風險評估結果、文獻資料及專家指導等作為計畫內容的資料來源，並應用P-D-C-A 管理手法，對各項安全衛生工作予以「標準化、文件化、程序化」，透過規劃(Plan)、實施(Do)、查核(Check)及改進(Action)的循環過程，實現安全衛生管理目標，並藉由持續不斷的體檢與發現問題，即時採取糾正措施，亦即採取ISO「說、寫、做」合一的精神，透過系統稽核制度，提升安全衛生管理績效。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的架構：

一、政策

應依據事業單位規模及性質，並諮詢員工及其代表意見，訂定書面的職業安全衛生政策，以展現符合適用法令規章、預防與工作有關的傷病及持續改善之承諾。職業安全衛生政策應傳達給員工、承攬商及利害相關者。

福特六和汽車公司 安全衛生政策

福特六和汽車公司為一專業汽車製造廠，在總公司指導原則下符合17號「保護健康和環境」政策。

本公司之目標為「保護員工的安全、衛生及健康，達到零事故、零傷害、零疾病」，並承諾以下事項：

1. 公司的產品、服務、製程和設備於規劃和操作上，都應符合法規及相關規定的要求。
2. 持續鑑別潛在的創傷性、工業衛生及人因工程等危害風險，並與職業安全衛生目標、標的結合在一起週期性的審查，來減少任何有害安全、衛生及健康的衝擊，以達到持續改善。
3.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的推動是全公司同仁的責任，在各個活動上的管理階層都被寄予這項優先的工作同時交予必須的資源。
4. 促進員工、承攬商及訪客在建立各項安全衛生措施上的參與、諮詢及合作，來提升工作環境的安全衛生。

工會理事長
Union Chairperson

鄭維中

日期
Date 2016.3.11

Ford Lio Ho Motor Company Health and Safety Policy

Ford Lio Ho Motor Company is a professional automobile manufacturer that complies Policy Letter No. 17: "Protecting Health and the Environment" directed by the corporate office.

Company objective is "to protect the safety, hygiene, and health of our employees and achieve the goal of zero incidents, zero injury, and zero illness". The company is committed to the followings:

1. Company products, services, processes, and facilities shall be planned and in compliance with laws, regulations and applicable requirements.
2. Continuously identify potential injury, industrial hygiene and ergonomic hazards, and assess their risks along with periodic reviews incorporated with health and safety objectives and targets to minimize the adverse impacts of safety, hygiene, and health hazards and achieve continuous improvement.
3.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is the responsibility of all employees. Management at all levels is expected to accept this responsibility as priority and commit necessary resources.
4. Encourage active participation, consultation and cooperation of all employees, contractors and visitors in promoting a health and safe work environment.

總經理
President

朱忠國

日期
Date 2016-3-11

ONE TEAM · ONE PLAN · ONE GOAL


Go Further

臺北捷運公司

職業安全衛生政策

為保障本公司及協力廠商員工之安全與健康，防止職業災害及設施設備損害，保護公司之資產，本公司承諾建立及維持有效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並持續改善，使全體員工認知職業安全衛生是每一個人的責任，以早日達成「臺北捷運，世界一流」之願景，且做到下列各項：

- 一、尊重本公司及協力廠商所有工作人員之生命安全。
- 二、遵守「政府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法規中適用於本公司各項法令規章」與「本公司之各項規章及要求」。
- 三、教導正確的安全衛生知識，關懷本公司及協力廠商員工的身心健康。
- 四、降低本公司及協力廠商工作人員之職業災害頻率及嚴重率，同時防止各類災害發生，保護公司之資產。

本公司為確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符合要求及有效持續改善之承諾，由本人宣告本公司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意圖與承諾，並傳達給全體人員瞭解，政策聲明為：

尊重生命
教育關懷

遵守法規
降低危害

總經理

譚國光

99年12月28日

正隆安全衛生政策

我們相信，重視每一位員工的安全與健康，才能持續實現企業永續發展願景。

► **策略目標：**推動全員參與，達到零災害的安全健康職場。

► **管理方針：**

1. **全員參與：**推動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鼓勵員工參與，加強安全衛生訓練，協助安全衛生改善，提供預防災害之資訊，並定期評估及改善，以確保安全衛生之持續改善。
2. **災害預防：**在執行安全無虞的工作時，應注意工作環境之安全，並採取必要之預防措施，以減少災害之發生。
3. **安全健康：**推動職場健康，員工應注意工作環境之安全，並採取必要之預防措施，以減少災害之發生。

永豐餘安全承諾：

人是公司的核心價值，「安全」、「健康」不容妥協。
所有工作傷害都是可以預防的。

安全是僱用的條件，所有同仁必須接受安全訓練。
承包商的安全標準與我們是一致的。

環安衛政策

，法避，義產生以害及事故全
資衛，災責任和之其。公司高
要全生業責任。公傳達本
重安衛職要責。傳確
最合全防。首。訓
中符安預任之康商、疾訪守法效持，以
展須善，責管健康攬、須及生並團體，以
發除改生生主不承攬、及序衛立相關團，教
續，續發衛級、司、規業安，章程全建育
永中持備全各害公、令作及議。利。必確
業程應設安司傷入法準統建。題以正
企過並及的公的進衛關理提管戶議施及
為件，境商是關與全相管生通客生商知
伴案外環攬生有工安展生衛溝、衛攬認
夥攬求、承衛作員的發衛全之商全承的
商承要為及全工體相，安為良承通工衛
攬所關行工安與全家項善工工、溝員全
承司相的員工發保。國事改員員工及對安
與公它全障員。止以生守求績勵與員策續有
工在其安保障。防，衛遵要持鼓層對政持皆
員此及不盡保務，衛遵要持鼓層對政持皆
因規免善1.2.3.4.5.6.7.

秉持「尊重客戶，主動關心」的企業宗旨，對於日趨嚴重的環保及工安問題，制定環安衛政策、環安衛管理審查制度，並設定環安衛績效管理指標。朝向消除或降低內部運作過程中所產生環安衛風險。

基於此，我們承諾：

- 一. 遵守相關法規與其它要求，持續推展環安衛管理制度。
- 二. 維護環境，基於產品生命週期持續致力於污染防治工作，減少污染量。
- 三. 節約資源，持續推動資源再利用，與節能產品開發。
- 四. 持續進行消除或降低作業場所可能產生危害及風險。
- 五. 藉由工作者諮商與參與過程瞭解其安全衛生需求與期望。
- 六. 落實全員參與，改善內部作業衍生之環安衛問題。

二、目 標

依據安全衛生政策及利害相關者關切的課題，訂定符合相關安全衛生法令規章，具體、可量測且能達成的目標。目標著重持續改善員工的職業安全衛生保護措施，以達到最佳的職業安全衛生績效。目標應具體明確，不要太空洞，如能予以量化則最為理想。例如可以災害件數或頻率、無災害紀錄達成之時數或日數、虛驚事故報告件數、安全作業標準訂定件數、疾病停工日數等作為目標，但無論如何，目標應以只要相當努力即可達成者為宜，否則就淪為理想令人望之卻步。

三、計畫項目

政策與計畫目標確定後，就要擬出一些為完成此項目目標所需要做的計畫項目，該計畫項目應包括事業單位內各部門與階層為達成之權責分工以及達成目標之方法與時程。計畫項目並應依規劃執行情形定期審查，必要時應修正計畫項目。

計畫項目依職業安全衛生法施行細則 第31條規定至少應含下列項目：

- (1) 工作環境或作業危害之辨識、評估及控制。
- (2) 機械、設備或器具之管理。
- (3) 危害物化學品之分類、標示、通識及管理。
- (4) 有害作業環境之採樣策略規劃及監測。
- (5) 危險性工作場所之製程或施工安全評估。
- (6) 採購管理、承攬管理及變更管理。
- (7) 安全衛生作業標準。
- (8) 定期檢查、重點檢查、作業檢點及現場巡視。
- (9)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 (10) 個人防護具之管理。
- (11) 健康檢查、管理及促進。
- (12) 安全衛生資訊之蒐集、分享及運用。
- (13) 緊急應變措施。
- (14) 職業災害、虛驚事故、影響身心健康事件之調查處理及統計分析。
- (15) 安全衛生管理記錄及績效評估措施。
- (16) 其他安全衛生管理措施。

四、實施細目

依據工作項目想要訂定能切合現場實際狀況的實施細目，首先應確實掌握工作場所之問題點及本質之問題重點，研究出最有效果的改善對策，然後具體條列化成為實施細部計畫。

五、計畫時程

計畫可以是長期計畫，也可以是短期計畫，但通常均係訂定年度計畫為宜，可由事業單位或工作場所按實際狀況加以決定。如果是短期間的計畫，可推動運用在組織中的部門或工作場所之中。

六、實施方法

每一個計畫項目要訂定實施方法，按照實施方法來完成該項工作，包括實施程序或實施的週期等。例如鍋爐的定期檢查，應該是每年檢查 1 次，於有效期限屆滿前向代行檢查機構繳費申請檢查。鍋爐的自動檢查是每月 1 次，由事業單位自行指定合格人員檢查。

七、實施單位及人員

每一個安全衛生管理方案要規定由何單位實施，有時還要規定由何人監督或確認。因為事先規定了負責單位及人員，他們就必須要負責完成，計畫的工作事項才能落實。例如鍋爐操作人員訓練事宜，應規定由人事部門或公用部門人負責實施。事業單位究竟應由何部門負責實施，尚需視各事業單位的組織編制及職掌來決定。

八、完成期限

每一個計畫項目要規定其完成期限，也就是要規定於某月完成，或某月至某月完成，促使負責實施單位知所遵循如期達成任務。例如鍋爐定期檢查，假設該座鍋爐之有效期至 2月屆滿，則可規定應於 1月或 2月完成。鍋爐操作人員訓練，因需配合訓練機構開班時間參加，則可不規定其完成月份，而在備註欄內註明需接洽訓練機構於其開班時派員參加。

九、需用經費

任何工作均需經費支應，因此每一個安全衛生管理方案均需列出其經費預算。例如鍋爐定期檢查要向代行檢查機構申請，申請時要繳檢查費，需要多少金額要列出來，又如參加鍋爐操作人員訓練，報名時要繳訓練費，需要多少金額就要列出來，以免屆時無錢而致無法按照計畫實施。如某項實施細目不需要經費，當然就無須明列。

如有涉及工程施工，可參考「加強公共工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作業要點」規定，依工程規模、性質，審酌工程潛在之危險，擬定災害防止對策並專項編列安全衛生經費，其應包括預防災害必要之安全衛生設施、管理人員人事費、個人防護具、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緊急應變演練、宣導及管理費用；並依專款專用原則辦理查驗計價。

十、績效考核

績效考核之最終目的在於增進員工的績效，訂定適當的計畫目標，工作項目及任務是整個績效考核最重要的關鍵，依據計畫的執行如有缺失部份，應隨時修正。績效考核可考慮實施內部及外部考核，績效指標必須明確，可以是定性或定量的。另依目標達成狀況給予相對應的獎勵或處分，例如公開表揚、績效獎金、加薪或升遷等措施。

十一、其他規定事項

凡是在前述各欄內無法詳述或有特殊情形者，均可在其他規定事項欄補充說明。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參考例

機關(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

- 一、政策：本公司(單位)之政策為……………。
- 二、目標：本公司(單位)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特依法訂定本計畫，而本計畫在於完成之目標。
- 三、計畫項目：
 - (一)工作環境或作業危害之辨識、評估及控制。
 - (二)機械、設備或器具之管理。
 - (三)危害物化學品之分類、標示、通識及管理。
 - (四)有害作業環境之採樣策略規劃及監測。
 - (五)危險性工作場所之製程或施工安全評估。
 - (六)採購管理、承攬管理及變更管理。
 - (七)安全衛生作業標準。

- (八)定期檢查、重點檢查、作業檢點及現場巡視。
- (九)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 (十)個人防護具之管理。
- (十一)健康檢查、管理及促進。
- (十二)安全衛生資訊之蒐集、分享及運用。
- (十三)緊急應變措施。
- (十四)職業災害、虛驚事故、影響身心健康事件之調查處理及統計分析。
- (十五)安全衛生管理記錄及績效評估措施。
- (十六)其他安全衛生管理措施。
 - 1. 承攬管理計畫。
 - 2. 緊急應變計畫。
 - 3. 局限空間危害防止計畫。
 - 4. 墜落災害防止計畫。

四、實施細目：

(一)工作環境或作業危害之辨識、評估及控制

1. 工作環境或作業危害之辨識。

2. 工作環境或作業危害之評估。

3. 工作環境或作業危害之控制。

(二)機械、設備或器具之管理。

：

：

：

：

(十六)其他安全衛生管理措施。

五、計畫時程：

(一)工作環境或作業危害之辨識、評估及控制：

111年 1月至111年12月止。

(二)機械、設備或器具之管理：

111年 1月至111年12月止。

：

：

：

：

(十六)其他安全衛生管理措施：

111年 1月至111年12月止。

六、實施方法：

(一)工作環境或作業危害之辨識、評估及控制

1. 辨識作業場所可能危害之發生基本原因。
2. 評估潛在危害所衍生之風險等級。
3. 採取工作環境或作業危害之控制的方法。

(二)機械、設備或器具之管理。

1.
2.
3.
4.

(十六)其他安全衛生管理措施。

1.

七、實施單位及人員： 單位 人員。

八、完成期限：111年12月。

九、需用經費：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支出。

十、績效考核：達成目標者給予敘獎；未達成目標者給予懲處……。

十一、其他規定事項：

(一)本計畫應逐年檢討修正並公告實施。

(二)……………。

肆、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之編製程序

一、共同會商擬具基本計畫項目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依據企業安全衛生政策或雇主企圖，在取得雇主之認同與支持下，於年度或計畫開始前，依據第二節所收集之資料加以整理、歸納、分析，依其面對風險之重要性，並與相關部門密切溝通與合作，擬訂或修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基本項目之草案。

二、分工研擬計畫各項內容

各相關單位取得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與人員及協助，依計畫基本項目草擬各單位之細部計畫項目、實施細目、實施要領、實施單位及人員、預定工作進度、所需經費等，送交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彙整後，訂出該事業單位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草案。

三、會商討論定案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與人員在提供諮詢與技術支援後，將上述草案彙整併陳報雇主，再次邀集相關部門之主管人員共同會商研討後決定該事業單位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

四、細部計畫實施與定期檢討

事業單位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核定後，各相關單位應依計畫項目確實管制實施，並可列入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或其他定期主管會報中檢討進度與成效。